



## 第六章 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七台河市教育局（单位名称）的校园保安服务（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保安服务（标的名称），属于物业管理（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七台河市宏圣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68人，营业收入为236万元，资产总额为202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七台河市宏圣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04月18日



# 附：查询截图



## 第七章 监狱企业

### 我方非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交易执行系统 [230901]QTHC[CS]20240004 第(1)包 2024-04-17 16:24:47

七台河市宏圣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2024-04-17 16:24:47

## 第八章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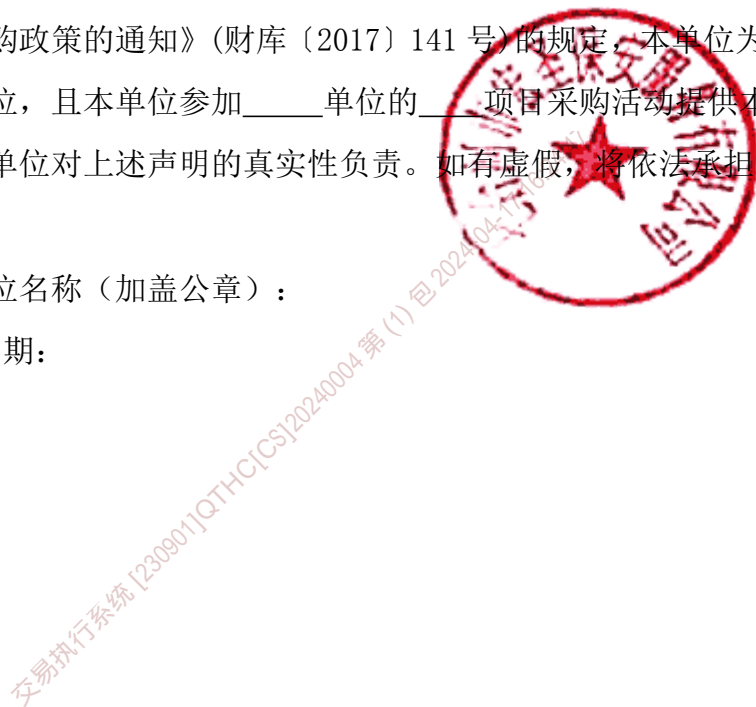
### 我方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交易执行系统 [230901]QTHC[CS]20240004 第(1)包 2024-04-17 16:24:47  
七台河市宏圣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2024-04-17 16:24:47